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14日至2024年11月13日止。

第 7817299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23日

商 标

马爷

Ma Ye

申请人 谭健体

地址 广东省阳江市阳西县织篢镇奋兴居委会安和路15号

代理机构 北京红标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8类：刀（手工具）；剪刀；折叠刀；磨刀器；切刀；餐具（刀、叉和匙）；佩刀；农业器具（手动的）；手动的手工具；厨房用剪刀